

公司代码：600385

公司简称：*ST 金泰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除董事姜晶、董事冯全甫不能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2 所述，2021 年 9 月，山东金泰将持有的陈治宇 2,00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中维泓国际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维泓”），并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 2,000.00 万元的债权转让款，经实施审计程序后发现，中维泓收购山东金泰持有陈治宇的债权资金来源于山东金泰的控股股东，根据目前的诉讼情况，山东金泰预计中维泓对该债权的可回收金额高于 1,200.00 万元，但会低于 2,000.00 万元，具体可回收金额无法准确计算，应收陈治宇债权转让时的账面价值 1,200.00 万元与中维泓回款 2,000.00 万元的差额比照权益性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并计入资本公积，基于我们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无法确定债权的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具体差额，相应我们无法判断山东金泰上述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2）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和附注十四、3 所述，山东金泰合并财务报表累计亏损 45,562.55 万元，合并报表发生净亏损 127.80 万元，山东金泰本部发生净亏损 1,226.28 万元，山东金泰本部经营困难，不能按规定履行纳税义务，职工的薪酬和社保费未按时发放和缴纳，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金泰拖欠职工的薪酬以及欠缴社保费、税款及滞纳金合计 9,262.54 万元。山东金泰于 2022 年 4 月份支付社保费用及滞纳金 1,319.47 万元，并经主管部门同意免除 2004 年 1 月至 2011 年 6 月的社保滞纳金 153.90 万元；支付拖欠的税款本金 1,499.52 万元，扣除上述已缴纳的税款、社保和滞纳金后，山东金泰拖欠的职工薪酬及员工代垫社保费 2,227.13 万元，拖欠税款滞纳金 4,062.52 万元，合计 6,289.25 万元。山东金泰 2021 年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解决拖欠职工的薪酬、社保费、税款及滞纳金等历史遗留的债务问题，该融资方案未获得批准且山东金泰未获取替代性融资以解决上述债务问题。山东金泰已经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 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以及附注十四、3 披露的山东金泰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和情况的应对计划。我们认为，上述事项仍然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山东金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的财务报表对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及应对计划未充分披露。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

股东分配利润为-507,788,440.94 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金泰	600385	山东金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继座	刘芑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山东省济南市洪楼西路29号
电话	0531-88902341	0531-88902341
电子信箱	jtjt-jn@263.net	jtjt-jn@263.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情况说明

化学原料药是化学药品制剂生产中重要的原材料之一，原料药销售主要面向制剂生产企业。随着国际化学原料药产业的转移，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原料药生产国与出口国。除满足国内制剂生产企业需求外，多种原料药在国际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作为我国医药工业战略支柱之一的化学原料药行业，通过几十年发展已经形成了比较完备的工业体系，且具有规模大、成本低、产量高的特点。进入 2021 年以来，原料药行业保持稳定的发展。

（二）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产品呋喃妥因为小众产品，行业内无该产品全国及全球产量销量情况的公开数据。主要竞争对手 Fabbrica Italiana Sintetici（以下简称“意大利 FIS 集团”）是一家拥有 60 多年历史的私营公司，核心业务是为全球制药行业生产活性和中间成分，生产能力在欧洲范围内居第一位。在国际市场上，呋喃妥因市场主要被意大利 FIS 集团占有。公司生产销售规模较小，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不高。国内具有呋喃妥因原料药生产 GMP 认证的企业仅有公司、江苏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湖南湘易康制药有限公司、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国内所占的市场份额较高。

国内具有盐酸托哌酮原料药生产 GMP 认证的企业仅有公司、西安力邦制药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湖北美林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产品盐酸托哌酮在国内主要竞争对手为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国际市场生产盐酸托哌酮的主要企业是印度 Vaikunth Chemical Spvt. Ltd.，是公司产品盐酸托哌酮在国外的主要竞争对手。报告期内主要在国内市场少量销售盐酸托哌酮，所占市场份额较小，公司盐酸托哌酮的销量较去年有所增长。

公司主要从事原料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公司主要产品为呋喃类、盐酸托哌酮及其他原料药，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为：1、呋喃类产品，应用的最终药品为呋喃妥因肠溶片，用于对大肠埃希菌、肠球菌属、葡萄球菌属以及克雷伯菌属、肠杆菌属等细菌所致的急性单纯性下尿路感染；2、盐酸托哌酮应用的最终药品为脑络通胶囊、盐酸托哌酮片；脑络通胶囊用于脑栓塞、脑血栓、神经内科；盐酸托哌酮片用于治疗缺血性血管病，如动脉硬化、血管内膜炎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37,667,826.30	136,173,574.10	1.10	207,600,57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67,224.31	13,633,196.67	42.06	23,471,474.84
营业收入	60,944,456.56	49,101,201.73	24.12	71,911,170.7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8,138,301.93	46,434,631.64	25.2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8,033.24	-9,124,519.53	不适用	3,125,73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2,848.18	-5,041,304.09	不适用	-9,561,07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3,362.80	3,473,093.28	646.69	13,261,946.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4	-49.18	增加38.94个百分点	1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6	-0.0616	不适用	0.0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6	-0.0616	不适用	0.021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954,517.98	14,558,685.28	15,448,119.85	17,983,13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3,656.11	1,598,043.55	815,426.89	222,15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52,531.63	2,023,798.99	2,196,371.81	725,20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94.06	5,662,735.67	1,007,505.73	19,193,327.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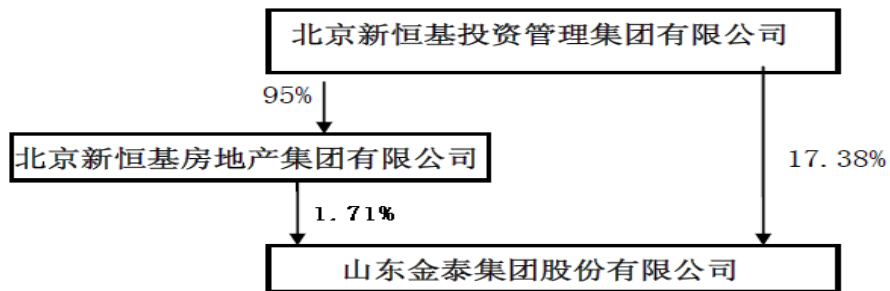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8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743,813	17.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纯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阳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436,335	10.42		冻结	15,436,335	其他
北京盈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550,060	7.8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中潞福银投资有限公司—中潞壹号证券投资基金		7,380,000	4.98		无		其他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3,333	4,800,001	3.24	4,800,001	无		国有法人
陆健		4,668,600	3.15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少群		2,535,705	1.71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33,333	2,533,333	1.71	533,3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娟	276,100	2,300,002	1.55		无		境内自然人
孙伟	305,000	2,120,000	1.43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是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间未获知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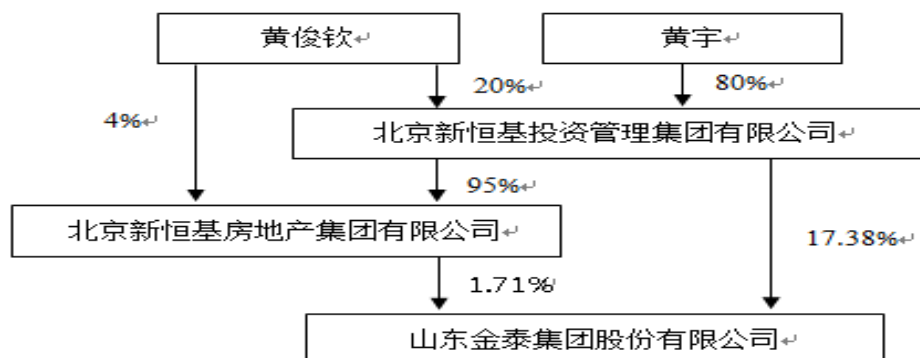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94.45 万元，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4910.12 万元增长 24.12%；实现营业利润为 624.69 万元，上年同期营业利润为-200.8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7.80 万元，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12.45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